

证券代码：839472

证券简称：亮威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上海亮威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6月4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250号B618室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5月2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汤雄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公司董事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汤雄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提名汤雄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汤雄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次表决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王鹏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续聘王鹏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王鹏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次表决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汤雄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续聘汤雄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汤雄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次表决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袁明怡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续聘袁明怡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袁明怡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次表决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袁明怡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聘任袁明怡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三年，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袁明怡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次表决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上海亮威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亮威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4 日